

证券代码：300402

证券简称：宝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8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丁忠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丁忠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丁忠杰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丁忠杰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

截至本公告日，丁忠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丁忠杰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丁忠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宝钛集团有限公司推荐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2020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补选居春龙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选举为董事后，居春龙先生将同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选举居春龙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居春龙，男，汉族，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7年7月硕士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注册会计师。1977年11月至1985年7月，在洛南县剧团工作；1985年7月至1991年7月，在金堆城铝业公司机修厂工作；1991年7月至1996年1月，在金堆城华光实业总公司财务审计部工作；1996年1月至1999年12月，任金堆城华光实业总公司财务审计部副经理、经理；1999年12月至2007年8月，任金堆城铝业公司审计处副处长；2007年8月至2010年7月，任金堆城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长；2010年7月至2014年5月，任陕西榆林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2014年5月至2018年1月，任榆林新材料集团党委委员、总会计师；2018年1月至今，任宝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截至公告日，居春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宝钛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总会计师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董事任职条件。